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傳真：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2237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376736800A_1110223767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1022376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「e網打盡·多元新知」港都e學苑線上推廣活動辦法1份，請查照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上網學習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雄市政府111年8月8日高市府人發字第1117033530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高雄市政府為有效推廣「港都e學苑」開發之數位課程，鼓勵學習者持續在「e等公務園+」數位學習平台學習，提升主動自我學習力，增進政府施政效能，並藉此提升課程線上閱讀率，特於111年8月9日起至同年9月27日止辦理旨揭數位閱讀活動，於活動期間內選修指定之數位課程，完成1門課程者即可獲得1次抽獎資格，其餘注意事項請參閱旨揭活動辦法說明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電
交
2022/08/10
15:54:25
文
章

